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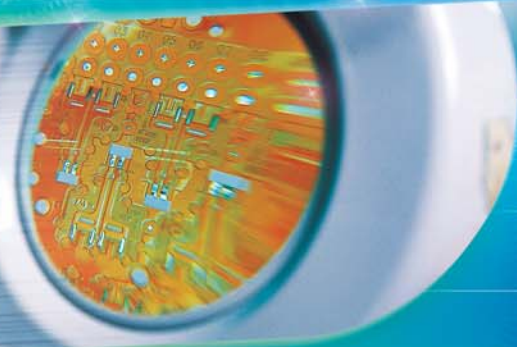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71)



2008
年度報告



公司資料	1
主席報告書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9
企業管治報告書	13
董事會報告書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9
綜合收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財務概要	83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秋智先生 (主席)
林正弘先生
徐中先生
黃聯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燦雄先生
Nguyen Duc Van先生
楊毅先生
李珺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偉霖先生
周志堂先生
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

審核委員會成員

周志堂先生 (主席)
周燦雄
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

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偉霖先生 (主席)
周燦雄先生
周志堂先生
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

公司秘書

張啟昌先生, FCCA, CPA

授權代表

黃聯聰先生
張啟昌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17樓1701-1702室
電話：+852 3690 2589
傳真：+852 3690 2489
電郵：info@gflex.com.hk
網址：www.gflex.com.hk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471

各位親愛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零八年年報」）。

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產銷印刷線路板（「PCB」）。

與二零零七年比較，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對本公司來說是經營困難的一年。年內，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為119,300,000美元，較二零零七年下跌61.7%。銷售總成本下跌51.5%。虧損總額為28,800,000美元。本集團亦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錄得大幅減值虧損26,700,000美元，較二零零七年增長330.6%。

本集團於本年度經歷艱困的經營環境，材料成本上漲、硬性印刷線路板產品價格競爭激烈以及全球經濟放緩。

未來前景

PCB行業已轉向高端產業，而低檔PCB產品正逐漸從市場上消失。作為中國柔性印刷線路板業內的主要企業之一，本集團將削減低檔PCB產品的產量，專注於更高檔的PCB製成品及組裝以順應市場趨勢。

管理層花費大量時間審閱本集團的營運，而過往陳舊存貨已予撇銷，以減少製造單位超負荷情況。本集團將會更專注於開發及爭取毛利較高產品及客戶。管理層於來年將致力提升管理層質素、優化本集團的成本架構及積極降低經常性費用。

致意

本人謹此向本集團的業務夥伴、客戶及僱員以及本公司股東表示感謝。本人藉此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員工團隊於本艱難的財政年度作出的投入與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行業回顧

印刷線路板(包括柔性印刷線路板(「FPC」)及硬性印刷線路板(「PCB」)為手提電話、數碼相機、電腦產品及消費電子產品等大多數電子產品常見的基本零件之一。為縮小體積及容納更多電子裝置零件，FPC及PCB須有更細的線路及更多層數。此行業於二零零八年持續增長，但競爭亦更顯激烈，競爭對手亦已擴大其產能。

越來越多的FPC及PCB設施現正在中國設立，而中國的FPC及PCB解決方案供應商在全球將變得更具競爭力。

業務／營運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產銷印刷線路板及組裝業務。

本集團目前有兩種解決方案：FPC解決方案包括FPC及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FPCA」)產品，而PCB解決方案包括PCB及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PCBA」)產品。FPC解決方案的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客戶所佔市場份額下跌所致，而銀行收緊本集團信貸額度導致營運資金缺乏。PCB解決方案的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營運資金不足所致，而本集團已變更其經營模式。因此，本集團決定更改產品結構，由製造傳統的PCB及FPC改為製造新的軟硬結合型印刷線路板。本集團已購置相關製造設備，並且達致客戶的要求。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19,300,000美元及年內虧損約75,1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營業額約311,600,000美元及虧損約29,800,000美元，分別下降約61.7%及上升約152.0%。每股虧損約為5.2美仙(二零零七年：約2.4美仙)，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約為2.0美仙(二零零七年：約7.4美仙)。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二零零七年可比較數字，按主要產品分類載列如下：

按業務劃分的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變動
	千美元	%	千美元	%	%
FPC解決方案					
FPCA	66,777	56.0	136,695	43.9	(51.1)
FPC	14,613	12.2	31,428	10.1	(53.5)
FPC解決方案總計	81,390	68.2	168,123	54.0	(51.6)
PCB解決方案					
PCBA	12,607	10.6	91,512	29.4	(86.2)
PCB	25,340	21.2	51,968	16.6	(51.2)
PCB解決方案總計	37,947	31.8	143,480	46.0	(73.6)
總計	119,337	100.0	311,603	100.0	(61.7)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銷售FPC解決方案及PCB解決方案。就上表而言，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FPC解決方案及PCB解決方案的營業額分別約為81,400,000美元及37,900,000美元（二零零七年：168,100,000美元及143,500,000美元），分別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68.2%及約31.8%（二零零七年：54.0%及46.0%）。FPC解決方案及PCB解決方案的營業額分別減少約86,700,000美元及約105,500,000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FPCA的銷售減少51.1%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一名主要客戶的市場份額持續下跌導致該名客戶的需求下降以及本集團的銀行信貸額度進一步收緊所致。年內償還銀行借款淨額約33,400,000美元，令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減少，導致採購原材料的營運資金出現不足情況。

另一方面，PCBA於二零零八年的營業額下降約86.2%，主要由於本集團變更PCBA的經營結構之故。年內，本集團為PCBA採購的原材料有所增加，但市場需求出現變動，客戶的購買訂單數目下跌。由於本集團為PCBA的存貨作出重大超額撥備，PCBA的毛損額因而激增。

於二零零八年，PCB及FPC的營業額分別減少約51.2%及53.5%。PCB及FPC的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PCB及FPC廠房搬遷導致產能暫時下降所致。因此，年內製造PCB及FPC難以取得恰當利潤。

按業務劃分的毛利率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FPC解決方案		
FPCA	1.4	10.3
FPC	(37.6)	(8.2)
PCB解決方案		
PCBA	(125.7)	(3.3)
PCB	(32.9)	(3.9)
總計	(24.1)	2.0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00,000美元下降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損約28,800,000美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損率約24.1%。毛利及毛利率變為毛損及毛損率主要由於下列因素引致：

1. 銀行進一步收緊本集團信貸額度。因此，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出現流動資金不足情況，影響了本集團對其供應商作出的採購訂單的付款時間。因此，本集團未完成的採購訂單數目上升，營業額因而下降；
2. 產能偏低，但固定的製造成本及勞工成本增加；
3. 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美元」）升值，導致以人民幣計值的製造成本及勞工成本增加；及
4. 去年，本集團為PCBA購入大量原材料，但因客戶的訂單數目不足，導致過期存貨增加及存貨週轉量下降。因此，本集團以較低價格（不包括原材料費用）轉售該等存貨。此外，本集團於年內為呆賬作出重大減值虧損撥備，導致PCBA的毛利大幅下降。

營運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銷成本減少59.5%至約3,4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8,400,000美元。由分銷及銷售開支組成的其他項目則與營業額水平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減少約4.4%至約13,1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3,700,000美元。該項減少主要由於對行政所產生的開支進行嚴緊監控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大幅增加約330.6%至約26,7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6,200,000美元。減值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貿易及其他應收帳款的帳齡過長。若干到期且未可確定可收回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帳款均作減值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減少38.2%至約4,7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7,600,000美元。財務成本下降主要由於年內償還大量銀行貸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約為29,100,000美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92,000,000美元。流動資產約為27,400,000美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600,000美元、存貨約6,600,000美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14,800,000美元。流動負債約為99,900,000美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約39,900,000美元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54,800,000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0.3 (二零零七年：1.0)，而資產負債比率(貸款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則為33.0% (二零零七年：28.1%)。

匯兌風險

本集團若干資產、負債及買賣均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認為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皆因人民幣相對於美元有所升值，以及以人民幣進行買賣已將外幣交易的風險大幅對沖。管理層將繼續監察人民幣匯率的進一步變動，並會主動採取措施以盡可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集團帶來的不利影響。故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未有作出任何其他對沖安排。

分部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詳盡分部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僱員福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的平均數目約為4,000人(二零零七年：約6,500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及薪酬)約為17,700,000美元(二零零七年：28,900,000美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每年進行檢討，並符合現行市場慣例。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或本集團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地方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的成員。根據有關計劃，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懷孕福利。本集團須將彼等薪金的指定比例撥入社會福利計劃，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有關社會福利計劃所負的責任僅限於作出指定供款。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計劃作出約800,000美元(二零零七年：1,200,000美元)的供款。

重大收購及出售與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交易。

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銀行借貸而質押其物業、預付租賃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銀行存款分別約為43,000,000美元、1,800,000美元、零及零(二零零七年：12,100,000美元、700,000美元、22,200,000美元及8,600,000美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而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及未來計劃

中國的印刷線路板行業發展步伐迅速。部分數據顯示中國面對低檔PCB產品產能過剩的情況。本集團將結束業務重組並開始發展新業務。本集團更專注於智能電話的軟硬結合板印製電路技術，並已成為台灣最大智能電話製造商的主要供應商開發軟硬結合板技術的合作夥伴。此外，本集團正與美國、日本及南韓的智能電話製造商進行磋商，以成為彼等的合資格賣方。董事預期於日後加大業務量，而產品主要為軟硬結合型及軟板多層型印刷線路板。

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改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使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得以持續，本集團正與銀行磋商重組其銀行貸款，務求鞏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此外，本集團亦在考慮出售不會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影響的部分廠房及設備，以求削減涉及過剩產能的成本。

執行董事

黃秋智先生（「黃先生」），44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黃先生現時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主席」）。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營運策略。黃先生於財經及商界擁有十八年的豐富經驗。過往，彼曾於高盛、花旗銀行集團、BNP Paribas、McKinsey & Co及GE任職，工作範疇包括重組管理、衍生管理、顧問管理及財務管理。黃先生亦為Chi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董事，該公司為香港一家財務、投資顧問公司，專門提供合併、收購及私人股本投資服務，並為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的主要股東。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林正弘先生（「林先生」），42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林先生於印刷電路板行業擁有逾十一年經驗。林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一月六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期間出任佳鼎科技有限公司（「佳鼎」）（本公司主要股東，其股份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的董事，彼現為佳鼎的股東。除上述者外，林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林先生為林儀婷小姐的胞弟，林儀婷小姐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徐中先生（「徐先生」），57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徐先生亦為本公司的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產品開發工作。徐先生畢於台灣省立海洋學院，取得航海系學士學位。徐先生於印刷電路板行業擁有逾二十一年經驗。由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零年，及由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徐先生於美國Multi-Fineline Electronix, Inc.擔任生產經理。由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即在一九九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先生曾擔任維訊柔性電路板（蘇州）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徐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黃聯聰先生（「黃先生」），50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月加入本集團起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行政管理及投資事務。黃先生畢業於中國文化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於國立台灣大學取得國際商業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自二零零一年八月起擔任鉅國創業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自二零零一年十月起至二零零四年十月止擔任該公司的總經理，負責主要投資決策。黃先生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和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出任副總經理約六年，並曾於多家製造公司工作約十一年。黃先生目前為台灣星科金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台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及雲辰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除上述者外，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林儀婷小姐（「林小姐」），43歲，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整體營運及管理財務部門。林小姐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的財務總監。林小姐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在美國Woodbury University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位，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在國立台灣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林小姐出任佳鼎財務及投資部經理。林小姐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出任台灣益壽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林小姐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擔任本集團的顧問，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出任財務總監，林小姐為林正弘先生的胞姊，林正弘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邵義先生（「邵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的副財務總監。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邵先生於財務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先前曾於高盛、美林、世界銀行任職，涉及自營買賣、衍生工具、財務分析及經濟師等範疇。

非執行董事

周燦雄先生（「周先生」），66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畢業於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為台北律師公會會員。周先生現任台灣至理法律事務所的執業律師。周先生過往的工作經驗包括任職中國中央信託局法律事務室。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Nguyen Duc Van先生（「Nguyen先生」），64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Nguyen先生畢業於美國德雷瑟爾大學(Drexel University)，取得物料工程學理學士學位。Nguyen先生於資訊科技界擁有逾二十年經驗。Nguyen先生曾於Kyocera Wireless Corp.任職，並在美國Unisys任職工程師。Nguyen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楊毅先生（「楊先生」），45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最先於一九八七年在北平大學畢業，取得國際政治文學士學位，並於同年獲東京大學頒發日本教育廳獎學金。於一九九一年，楊先生於塔夫茨大學及哈佛大學聯辦的弗萊徹法律及外交學院取得法律及外交文學碩士學位。楊先生於金融及人力資源管理行業擁有約二十一年經驗。楊先生曾擔任的重大委任及職務包括J.P. Morgan Securities (Tokyo)固定收入部門財經分析員、Goldman Sachs LLP (New York)人力資產管理副總裁、Korn/Ferry International (Hong Kong)金融業管理人員搜尋部主管及A.T. Kearney Management Consultancy (Hong Kong)董事總經理。目前，楊先生為G Bridge Limited (以香港為基地的人力資源顧問公司)的董事及創立人。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李珺博士（「李博士」），47歲，獲授英國牛津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曾任職香港多間知名證券及投資公司的高級經理及董事，並在國際金融市場擁有相當豐富經驗。李博士目前為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39）及鴻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曾擔任奇峰國際木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8）（直至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及遠東金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8，前稱圓通控股有限公司）（直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執行董事。除上文所述者外，李博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偉霖先生（「王先生」），37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聖路易士華盛頓大學的法學科學博士學位（司法科學博士），彼亦畢業於美國賓州大學取得法律碩士學位，亦畢業於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取得法律學學士學位。王先生具有台灣和美國紐約州的律師執照。王先生亦是台北律師公會和美國律師公會的成員。王先生現為世新大學法學院助理教授。王先生現為洋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除上文所述者外，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周志堂先生（「周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為執業會計師，現任執業會計師行丁何關陳會計師行合夥人。周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紡紗學文憑，在會計及審核方面擁有逾二十二年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會員。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余錦基先生, BBE, MEB, JP（「余先生」），63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現為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卓施金網有限公司之非執行主席、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高級顧問。余先生曾為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直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及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之主席。上述五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余先生曾於德國之Bayer AG及Cassella AG受訓，累積多年成衣製造業之豐富經驗及高層管理經驗。余先生現任香港染料同業商會有限公司之終身名譽會長。彼亦投身服務於眾多慈善及社會機構。彼現時乃香港公益金籌募委員會之聯席主席、香港足球總會之董事、香港汽車會之會監及道路安全議會之主席。除上文所述者外，余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廖光生先生（「廖先生」），68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為台灣國立高雄大學教授。於一九六三年，廖先生取得法律學位。一九七四年，彼於美國密歇根大學取得哲學博士學位（政治學科）。彼於香港中文大學擔任政治與行政學系系主任及教授。彼亦曾為國立台灣大學及台灣國立高雄大學擔任教授及／或院長的職位。彼曾出任政治職位，如台灣政府立法委員。廖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高級管理層

呂政明先生（「呂先生」），42歲，硬性印刷線路板部門總經理。呂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呂先生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呂先生曾出任至卓飛高副總經理11年。

皇甫銘先生（「皇甫先生」），40歲，本集團生產總監。皇甫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辭任生產總監。皇甫先生畢業於華東工業學院機電一體化學系。皇甫負責本集團FPC解決方案的所有生產事宜。皇甫先生於印刷電路板行業擁有逾十一年經驗。在一九九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之前，皇甫先生於維訊柔性電路板（蘇州）有限公司任職，擔任設計部門主管超過4年。

方長發先生（「方先生」），50歲，本公司總經理，負責銷售及開發市場的管理及監督。方先生畢業於中原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方先生曾於多家電子製造公司任職。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之前，方先生曾於佳鼎擔任生產經理及銷售經理。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良好的企業管治，對維護股東的權益及提升本集團的表現十分重要。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應用有關原則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方始生效的守則條文最新修訂則除外），惟由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區分，故本公司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起，黃秋智先生（「黃先生」）調任本公司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鑑於黃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且自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以來表現甚佳，特別是在為本公司日後發展尋求潛在新商機及制訂整體策略規劃方面，董事會認為黃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本公司經營將令本集團受惠。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

鑑於上市規則有多項修訂，尤其是附錄14，而該等修訂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生效日追溯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監管。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回顧財政年度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水平的操守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方始生效的標準守則最新修訂則除外）。鑑於上市規則有多項修訂，尤其是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經修訂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經修訂操守準則。董事會全體成員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準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組成及職責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黃秋智 (主席)
林正弘
徐中
黃聯聰
林儀婷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邵義 (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周燦雄
Nguyen Duc Van
楊毅
李珺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偉霖
周志堂
余錦基，BBS、MBE、JP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廖光生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 (其中一名為主席) 及七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在七名非執行董事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四分之一。此外，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知識。

董事會的工作重點為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董事會亦負責監察財務表現及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進行內部監控。憑藉廣泛的專業知識及技能，非執行董事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工作，就策略方向、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等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擔當確保及監察有效企業管治架構基礎的重要職能。董事會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角色及判斷方面均屬獨立，且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的特定獨立標準。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而本公司仍認為上述董事屬獨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在所有公司通訊中明確指出。

年內，由於並未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本公司偏離上市規則第3.10(1)條條文。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廖光生先生（「廖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同日起，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繼廖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偉霖先生及周志堂先生，不符合上市第3.10(1)條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董事會委任余錦基先生 BBE、MBE、JP（「余先生」）為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條文，於同日起委任余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所有董事均會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最新資料。董事獲取獨立專業意見有既定的程序，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貫徹執行其職責。本公司亦已就董事面對的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於整個年度至本年報日期止定期召開會議，檢討本集團的業務、財政及技術的整體策略並監察其財務表現，而高級管理層獲授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並執行本集團經董事會批准的計劃。主席主要負責起草及批准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並向全體董事作出諮詢。於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召開前已給予所有董事最少14天的通知，如有需要，董事可將討論的事項列入議程。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附帶的董事會文件會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前的合理時間內完整地分送各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稿會於確定會議記錄前的合理時間內分發予董事供提出意見。

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由各會議的經正式委任的秘書負責保存，而所有董事均可查閱董事會文件及有關資料，並獲及時提供足夠資料，讓董事會可在知情情況下就會上提出的事項作出決定。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年內，共召開十二次全體董事會會議，每名董事的個人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黃秋智 (主席)	12/12	100%
林正弘	8/12	67%
徐中	12/12	100%
黃聯聰	12/12	100%
林儀婷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7/12	58%
邵義 (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辭任)	0/12	0%
周燦雄	12/12	100%
Nguyen Duc Van	10/12	83%
楊毅	12/12	100%
李珺	12/12	100%
王偉霖	11/12	92%
周志堂	9/12	75%
余錦基，BBS、MBE、JP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1/12	8%
廖光生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7/12	58%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回顧年度內，黃秋智先生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徐中先生擔任本公司的營運總監，林正弘先生及黃聯聰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林正弘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後辭任主席職務，但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同日，黃秋智先生新獲委任為主席。林儀婷小姐及邵義先生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後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副財務總監。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營運策略。本公司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市場推廣及產品開發。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行政管理與投資事宜。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條款

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步為期一年。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接連自動續期一年，由其任期屆滿後下一日起計，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重選，惟有關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最初任期屆滿或其後任何時間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根據細則第108(A)條，三分之一董事須至少三年一次輪席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成立並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其成員包括：

周志堂（審核委員會主席）

周燦雄

余錦基先生，BBE、MBE、JP（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廖光生（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每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備廣泛的商業經驗，且審核委員會在商業、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均具備適當的專業知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維護本集團的資產，方法是對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進行獨立的審核。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監督審核程序及執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審閱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報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亦就其職權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橋樑，並持續審核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及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而每名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周志堂先生	2/2	100%
周燦雄先生	2/2	100%
余錦基先生，BBE、MBE、JP	0/2	不適用
廖光生先生	1/2	50%

鑑於上市規則有多項修訂，尤其是附錄14，而該等修訂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參照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新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應變動採納審核委員會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生效日追溯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成立，其成員包括：

王偉霖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周燦雄先生
 周志堂先生
 余錦基先生，BBE、MBE、JP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廖光生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整體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薪酬委員會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在釐定應支付予董事的薪酬時，薪酬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例如類似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職責、本集團的聘用條件及是否希望薪酬與表現掛鈎。

薪酬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釐定董事的薪酬政策及評估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而每名成員的個人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王偉霖先生	1/1	100%
周燦雄先生	1/1	100%
周志堂先生	1/1	100%
余錦基先生，BBE、MBE、JP	0/1	不適用
廖光生先生	1/1	100%

董事提名

董事會負責考慮個別人士是否勝任董事一職，並負責批核及終止董事委任。本公司並無成立任何提名委員會。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成立提名委員會。

主席負責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在有需要時新增董事名額。主席會向董事會各成員建議合資格人選作考慮。董事會各成員將根據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背景評估有關人士是否切合本集團的要求。

於二零零八年，董事會就提名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除林正弘先生外，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該會議。在該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審閱有關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背景，並於商討後批准委任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

核數師薪酬

核數師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薪酬分析概列如下：

服務	薪酬(美元)
核數服務	187,097
重大非核數服務	
(有關於編製就本公司當時 建議公開發售(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公佈， 並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終止)的會計師報告)	58,065
	<u>245,162</u>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並負責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致力執行有效及健全的內部監控系統，以維護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已委派行政管理人員執行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已確立框架內的所有相關財務、營運、規管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

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範圍涉及其財務及營運職能。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負責編製每段財政期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及該段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該等政策；採納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調整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亦負責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於任何時間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令致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公司條例。

核數師報告書

本公司核數師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申明彼等的責任。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本公司在與股東及投資大眾溝通方面竭力保持高透明度，並會定期舉行簡報會及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本公司致力繼續保持公開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並及時向投資者提供其業務的最新相關資料，惟須遵守有關監管規定。為確保能與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有效、清晰及準確的溝通，所有企業傳訊均由執行董事及指定的高級行政人員按照本公司的既定常規及程序安排及處理。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董事會謹此呈報其報告書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二零零八年年報(本報告書為其中一部分)第32頁的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於新機器及設備產生的資本開支約21,500,000美元。有關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該等及其他變動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按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所公佈，本公司與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均為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0.146港元及每股淨值0.145港元認購合共25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代價為36,500,000港元。該等股份的總面值為25,000,000港元。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即釐定發行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0.181港元。

按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所公佈，本公司與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均為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0.12港元及每股淨值0.118港元認購合共9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代價為10,800,000港元。該等股份的總面值為9,000,000港元。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即釐定發行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0.149港元。

按上述公佈所述，發行股份的理由是由於本公司認為就牽涉的時間及成本而言，以發行股份的方式籌集資金較其他籌集資本的方式為佳。董事認為，於股本市場籌集資本以維持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加強本公司的股本基礎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本公司將動用上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作一般營運資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32,100,000美元，僅為繳入盈餘。

董事及服務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秋智先生 (主席)

林正弘先生

徐中先生

黃聯聰先生

林儀婷小姐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邵義先生 (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周燦雄先生

Nguyen Duc Van先生

楊毅先生

李珺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偉霖先生

周志堂先生

余錦基先生，BBE、MBE、JP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廖光生先生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根據細則第108(A)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有關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二零零九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112條，余錦基先生 BBE、MBE、JP的任期將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余錦基先生BBE、MBE、JP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輪席退任。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在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普通股

董事姓名	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附註1)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黃秋智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500,000股股份(L)	0.79%
		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2)	85,570,000股股份(L)	5.38%
林正弘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431,452股股份(L)	0.59%
徐中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3,152,743股股份(L)	1.46%
黃聯聰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626,292股股份(L)	0.17%
黃秋智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73,638股股份(L)	0.07%

附註：

1. 字母「L」指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該等股份以Chi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Chi Capital」）的名義登記。Chi Capital為黃秋智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而彼為Chi Capital的唯一股東兼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秋智先生被視為Chi Capital持有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購股權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徐中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500,000	12,500,000
黃秋智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500,000	12,500,000
		25,000,000	25,000,000

上述披露的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實益或非實益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購股權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獲採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及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披露者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從未作為促使董事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的方式收購利益的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概無重大合約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而同時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度終結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述就本公司若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披露的權益外，以下本公司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相關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Century Champion Group Limited (「Century Champion」)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56,470,000(L)	16.13%
佳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鼎」)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56,470,000(L)	16.13%
Shikumen Special Situations Fun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19,735,000(L)	13.82%
Lau Jeffrey Chun Hung (附註3)	投資經理	219,735,000(L)	13.82%
Tang Yu Ming Nelson (附註3)	投資經理	219,735,000(L)	13.82%
Hansom Group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L)	8.81%
Goodluck Overseas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L)	8.81%
Zhou Qingzhi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L)	8.81%
Ta Chong Bank Co. Ltd.	股份抵押權益	130,000,000(L)	8.18%
Chi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5,570,000(L)	5.38%

附註：

1. 「L」指該等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該等股份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entury Champion被視為擁有權益之本公司同一批股份。Century Champion由佳鼎擁有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佳鼎被視為於Century Champion持有的本公司256,470,000股股份中擁有好倉。
3. 該等股份指本公司同一批股份。
4. 該等股份指本公司同一批股份。Zhou Qingzhi因其於Goodluck Overseas Limited擁有64.25%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Goodluck Overseas Limited則因其於Hansom Group Limited的10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股東名冊中記錄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2%及58%。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作的合計購買量少於總購買量30%。

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權益者)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或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為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佳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鼎」，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佳鼎集團」）為本公司現時的主要股東Century Champion Group Limited的控股公司。佳鼎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本集團一主要產品PCB。為區分佳鼎集團及本集團的業務，並規範與彼等各自的客戶所進行及彼此間的業務活動，佳鼎及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與佳鼎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的地區協議（「地區協議」），給予對方若干不競爭承諾。地區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內。為表其緊遵地區協議所載的不競爭承諾，佳鼎已就其於回顧年度內符合有關承諾向本公司作出確認。

誠如上文「董事的股份及購股權權益」一節所述，林正弘先生、徐中先生、林儀婷小姐及廖光生先生（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為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為佳鼎的股東。有關股東間接於佳鼎集團進行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董事擁有與本公司業務產生競爭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優先認購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入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稅項減免及豁免

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並無因持有有關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或豁免。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書刊發日期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結算日後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核數師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Deloitte.

德勤

致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以下簡稱「本行」)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32至82頁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除吾等工作範圍之下述限制外,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然而,由於保留意見基準段落所述事宜,本行無法獲得充分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本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保留意見的基準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賬面值為98,919,683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誠如綜合收益表所載，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75,093,827美元，及鑒於貴集團若干設施於年內中止生產活動的事實，本行認為這構成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跡象。然而，並無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本行無法進行滿意的審核程序使本行信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及任何減值虧損是否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予以確認。認為有必要的任何調整將會影響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

(b)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公平值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賬面值分別為2,736,489美元及54,029美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換股權衍生工具的負債部分。該等部分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由貴公司董事釐定。此外，換股權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然而，本行無法獲得充分憑證使本行信納貴公司董事於對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換股權衍生工具的負債部分進行該等估值時採納的估值方法及假設是否適當。本行無法進行任何其他審核程序使本行信納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換股權衍生工具的負債部分於初步確認時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否按公平值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列賬。認為有必要的任何調整或會影響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

(c) 持續經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75,093,827美元，而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達72,498,178美元。貴公司董事已採取措施改善貴集團的流動資金。該等措施包括(i)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進行債務重組而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院提出申請；及(iii)與貴集團供應商磋商重新安排支付貴集團開支。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持續經營基準的假設是否有效，須視乎上文所述董事採取的措施的有利結果而定。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乃假設貴集團將持續經營，故此不包括與假設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時可能有必要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變現及分類有關的任何調整。

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當，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可能須以綜合資產負債表現時記錄的金額以外的金額變現資產的情況。此外，貴集團可能須計提或會出現的其他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

因此，該等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並可能對貴集團能否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

保留意見

鑑於保留意見基準段落所述事宜的重要性，本行對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並不發表意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收益	8	119,336,692	311,602,789
銷售成本		(148,107,340)	(305,267,263)
毛(損)利		(28,770,648)	(6,335,526)
其他收入	9	4,593,155	5,727,8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354,342)	(8,389,231)
行政開支		(13,133,779)	(13,669,5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6,703,394)	(6,248,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5,366,8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434,886)	—
財務成本	10	(4,723,540)	(7,582,069)
除稅前虧損		(73,575,189)	(29,192,6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433,607	(585,453)
年內虧損	12	(75,093,827)	(29,778,061)
股息	14	—	4,612,903
每股虧損	15		
— 基本		(0.0520)	(0.0238)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8,919,683	93,147,521
預付租金－非即期部分	17	2,561,246	3,403,78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76,525	2,709,421
可供出售投資	18	26,653	22,008
		101,584,107	99,282,733
流動資產			
存貨	19	6,554,916	39,969,7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4,773,501	86,316,301
預付租金－即期部分	17	478,213	459,2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	8,597,6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5,627,793	10,856,313
		27,434,423	146,199,23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52,781,326	83,975,31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	1,524,012	—
應付董事款項	23	804,665	—
稅項負債		177,932	450,877
轉換權衍生工具	24	2,790,518	—
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25	39,854,148	69,096,519
		99,932,601	153,522,708
流動負債淨值		(72,498,178)	(7,323,47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085,929	91,959,2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20,516,129	16,129,032
股份溢價及儲備		8,569,800	75,830,225
		29,085,929	91,959,257

第32至8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黃秋智
董事

楊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購股 權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虧損)	總計
	美元	美元	美元 (附註29)	美元 (附註30)	美元 (附註27)	美元 (附註28)	美元	美元	美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6,129,032	15,631,536	31,987,096	6,391,242	—	1,083,871	4,828,592	41,482,014	117,533,383
換算時產生									
而直接於權益賬 確認的匯兌差額	—	—	—	—	—	—	7,640,872	—	7,640,872
年內虧損	—	—	—	—	—	—	—	(29,778,061)	(29,778,061)
年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	—	7,640,872	(29,778,061)	(22,137,189)
已付股息	—	—	—	—	—	—	—	(4,612,903)	(4,612,903)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	1,175,966	—	—	—	1,175,96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29,032	15,631,536	31,987,096	6,391,242	1,175,966	1,083,871	12,469,464	7,091,050	91,959,257
換算時產生而直接									
於權益賬確認的匯兌差額	—	—	—	—	—	—	5,471,512	—	5,471,512
年內虧損	—	—	—	—	—	—	—	(72,093,827)	(75,093,827)
年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	—	5,471,512	(75,093,827)	(69,622,315)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	122,197	556,026	—	—	678,223
沒收購股權	—	—	—	—	(52,734)	—	—	52,734	—
發行股份	4,387,097	1,716,129	—	—	—	—	—	—	6,103,226
與發行股份有關的交易成本	—	(32,462)	—	—	—	—	—	—	(32,46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16,129	17,315,203	31,987,096	6,391,242	1,245,429	1,639,897	17,940,976	(67,950,043)	29,085,9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75,527,434)	(29,192,608)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5,366,8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6,703,394	6,248,276
撇減存貨	3,598,227	14,091,861
撥回預付租金	470,387	493,105
財務成本	4,723,540	7,582,069
利息收入	(208,421)	(1,438,4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92,224	10,534,1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78,223	1,175,9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3,434,886	(14,535)
出售預付租金的收益	(18,734)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353,708)	14,846,625
存貨減少(增加)	29,816,612	(5,456,0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45,726,788	51,162,29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1,876,891)	(19,305,95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1,524,012	—
營運產生流入的現金	20,836,813	41,246,947
所得稅退稅(已付)	160,662	(527,35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997,475	40,719,59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15,881)	(22,291,596)
已付預付租金	—	(42,368)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8,597,630	4,919,5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106,304	34,084
出售預付租金的所得款項	619,731	—
已收利息	208,421	1,438,49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16,205	(15,941,8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133,111,047)	(110,640,078)
已付利息	(4,696,889)	(7,582,069)
股份發行開支	(32,462)	—
籌得新造銀行借貸	99,746,289	60,242,916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6,103,226	—
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	2,763,867	—
董事墊款	804,665	—
已付股息	—	(4,612,9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8,422,351)</u>	<u>(62,592,134)</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6,208,671)	(37,814,413)
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856,313	46,782,638
匯率變動的影響	<u>980,151</u>	<u>1,888,088</u>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5,627,793</u></u>	<u><u>10,856,313</u></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已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董事選擇美元為呈列貨幣，原因是本公司股東大部份均身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故美元對股東而言較為有用。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因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75,093,827美元，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達72,498,178美元而謹慎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本公司董事已採取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該等措施包括(i)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進行債務重組而向中國法院提出申請；(ii)減少人員數量及生產成本及終止部分非核心及無利可圖的業務；及(iii)與本集團供應商磋商重新安排支付本集團開支。倘該等措施能成功有效地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於可預見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修訂及詮釋有效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的重新分類
香港(IFRIC)－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IFRIC)－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定額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或呈列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任何過往期間調整。

3. 應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財務工具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IFRIC)－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IFRIC)－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香港(IFRIC)－詮釋第16號	外國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⁶
香港(IFRIC)－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IFRIC)－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止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⁷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轉讓有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的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編製，誠如以下會計政策所闡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要求作出的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入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能力監督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具有控制權。

年內已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以適用者為準）的業績載入綜合收益表內。

本公司於有需要的情況下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確保有關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相符。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合併時對銷。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物的應收款項扣減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後的金額。

銷售貨物的收益乃於交付貨物及轉讓所有權時確認。

來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經參考未清償本金及按適用實際利率累計，而實際利率乃於財務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內剛足以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取款項折讓至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按經營租約出租的物業所帶來的租金收入（包括預付租金）乃按相關租約期以直線法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的樓宇,或就行政用途,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折舊,以對銷其成本。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資產產生的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項目賬面金額兩者的差計算)於終止確認項目的年度內計入綜合收益表。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為獲取租賃土地權益而預先支付的款項,乃按成本列值,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計入綜合收益表。

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出現資產減值虧損。倘估計一項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有形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時,則會將資產的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數額,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有形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與綜合收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本集團的流動稅項負債以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預期從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差額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很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而可扣減暫時差額可供對銷的用途。如暫時差額來自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及暫時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資產可予收回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損益賬扣除或計入，惟從股本中直接扣除或計入的項目除外，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股本中處理。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及計入財務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約條款將絕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項下的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自損益賬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所得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際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進行交易當日現行的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入賬。於各個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是按結算日現行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均不得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應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外國業務的資產與負債均採用結算日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如美元)。除非匯率在該期間內大幅波動，否則收入及開支項目均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在該情況下所採用的匯率是交易日期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股本的獨立組成項目(匯兌儲備)。該等換算差額被確認作出售外國業務期間的損益。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符合供款資格時列支。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正常退休日前明確承諾終止僱用一名或多名僱員時確認為負債及開支。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股份

所得服務公平值於已授出股份即時歸屬時，參考已授出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釐定，於授出日期全數確認開支，並於股權作相應增加(資本儲備)。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參考於授出日期授出股份的公平值而釐定所得服務的公平值，乃就歸屬期以直線基準支銷，並於權益中作出相應增長(購股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估計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歸屬期內估計變動的影響(如有)乃於損益賬確認，及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早前已確認的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換為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時仍未獲行使，早前已確認的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入累計溢利。

授予顧問購股權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購股權，乃按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惟在不能可靠計算公平值的情況下，則所收取貨品或服務須參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除非所收取的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該等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並對股本權益(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初步計算。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扣除(以適用者為準)。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歸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資產的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的利率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財務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已付或已收的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折讓)的利率。

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為債務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性質財務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的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賬款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上述財務資產所載的減值虧損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劃分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貸款或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

於首次確認後各結算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的變動記入於權益內，直至該財務資產被出售或決定有所減值，屆時過往記入於權益的累計收入或虧損會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賬確認(請參閱上述財務資產所載的減值虧損會計政策)。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資產 (續)

財務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評定財務資產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即對該財務資產確認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財務資產 (例如應收貿易款項) 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出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 (與應收賬款未能償還的情況吻合)。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值的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乃當可實質證明資產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所有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損益內。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值的財務資產，倘減值虧損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已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平值的增加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可於後續期間撥回。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資產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就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財務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其未來現金收入貼現所使用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可換股貸款票據包含負債部份及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

可換股貸款票據由本集團發行，當中包括負債及可換股期權，於首次確認時獨立分類為不同項目。可換股期權不會以定額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交換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而結算，乃為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於發行當日，所有負債及可換股期權部份均按公平值計量。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份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相應公平值比例分配至負債及可換股期權。與可換股期權有關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中扣除。有關負債部份的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份的賬面值，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期間攤銷。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資產 (續)

終止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財務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損益的總和兩者的差額，將於損益賬確認。

財務負債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不再確認。不再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乃於收益表確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下列是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估計具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釐定減值虧損。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最終兌現能力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個客戶的信用及過往收回記錄。如本集團客戶的財務情況轉差，導致還款能力下降，將需要作出額外撥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4,773,501美元(二零零七年：86,316,301美元)(扣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37,132,814美元(二零零七年：9,656,240美元))。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存貨撥備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估值。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釐定。本集團檢討其存貨水平，以辨別滯銷及陳舊商品。倘本集團發現存貨項目的市價低於其賬面值，則本集團評估存貨撇減的金額，確認存貨撇減撥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6,554,916美元(二零零七年：39,969,755美元)。

倘本集團的存貨市價之後低於其賬面值，則或須作出額外撥備。

6. 資本風險管理

管理層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值，其包括分別於附註24及25披露的可換股貸款票據及銀行借款、於附註21披露的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項目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其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資本類別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償還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7. 財務工具

7a.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94,073	98,642,6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6,653	22,008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94,399,151	147,737,903
衍生負債	54,029	—

7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可換股貸款票據及銀行借款。該等財務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以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為代表)、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測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用措施。

7. 財務工具 (續)

7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的外幣買賣將使其面對外幣風險，尤其為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管理層認為重要)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美元	22,764,156	52,293,356	11,439,177	72,094,629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動的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每上升5%或下降5%的敏感度。5%乃所採用的敏感度，代表管理層就外匯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兌換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5%的匯率變動進行換算調整。敏感度分析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惟該等結餘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值。倘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上升/下跌5%，本集團的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約566,000美元(二零零七年：增加/減少990,000美元)。

7. 財務工具 (續)

7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附註24所述有關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有關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款(有關該等借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5)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乃由於受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按浮動利率存置其借款以盡量降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公平值及現金流利率風險的任何利率對沖政策。董事持續監察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財務負債利率風險均詳述於本附註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敏感於本集團人民幣銀行借款所產生的中國人民銀行的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所承受的浮息銀行結餘及借款的利率風險基準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的未償還資產及負債額於全年內仍未償還而編製。本集團採用50基點增幅或減幅，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約171,000美元(二零零七年：400,000美元)。這主要由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借款的利率風險所致。

7. 財務工具 (續)

7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而使本集團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述的各類經確認的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足夠的減值虧損。

由於對手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列為信貸評級優良的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集中於中國，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36% (二零零七年：61%)。

本集團亦有應收貿易款項總額46% (二零零七年：38%) 及59% (二零零七年：69%) 的集中信貸風險，該等應收貿易款項分別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及五大客戶的款項。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的一定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經營融資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察動用銀行借款的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72,498,178美元。本公司董事已採取積極措施以提高本集團的資金流動狀況。該等措施包括：(i)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向中國法院為一間中國註冊成立主要附屬公司申請債務重組；(ii)削減人力及生產成本以及終止部分非核心及無利可圖業務；及(iii)與本集團供應商磋商重新制定本集團支出的付款計劃。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5。

下表詳列本集團財務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表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財務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本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7. 財務工具 (續)

7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風險表

二零零八年

	加權平均 利率 %	少於1個月 或按要求 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 未折現現金 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0日	91-180日	181-365日	超過1年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財務負債								
貿易及								
其他應付款項	—	47,367,252	1,946,090	166,495	—	—	49,479,837	49,479,837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524,012	—	—	—	—	1,524,012	1,524,01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804,665	—	—	—	—	804,665	804,665
可換股貸款票據 (附註)	—	2,790,518	—	—	—	—	2,790,518	2,790,518
銀行借款	7.96	3,790,695	—	1,877,942	35,645,844	—	41,314,481	39,854,148
		<u>56,277,142</u>	<u>1,946,090</u>	<u>2,044,437</u>	<u>35,645,844</u>	<u>—</u>	<u>95,913,513</u>	<u>94,015,847</u>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利率 %	少於1個月 或按要求 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 未折現現金 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0日	91-180日	181-365日	超過1年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財務負債								
貿易及								
其他應付款項	—	28,433,970	39,014,365	11,193,049	—	—	78,641,384	78,641,384
銀行借款	6.26	8,213,120	31,947,130	11,055,336	22,205,992	—	73,421,578	69,096,519
		<u>36,647,090</u>	<u>70,961,495</u>	<u>22,248,385</u>	<u>22,205,992</u>	<u>—</u>	<u>152,062,962</u>	<u>147,737,903</u>

附註：該數額指附註24所載假設可換股貸款票據持有人要求公司即時償還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賬面值。倘若該等票據於到期日前並無獲兌換，則可換股貸款票據將於到期時以26,250,000港元（相等於3,387,096美元）贖回。

7. 財務工具 (續)

7c.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照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採用輸入當時可觀察的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8. 分類資料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四個經營部分－柔性印刷線路板、硬性印刷線路板、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及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本集團按該等分部申報其主要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以下各項的產銷：

- － 柔性印刷線路板
- － 硬性印刷線路板
- － 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 － 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柔性印刷線路板		硬性印刷線路板		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綜合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14,613,210</u>	<u>31,428,045</u>	<u>25,339,421</u>	<u>51,967,805</u>	<u>66,777,014</u>	<u>136,695,143</u>	<u>12,607,047</u>	<u>91,511,796</u>	<u>119,336,692</u>	<u>311,602,78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3,507,621)</u>	<u>(3,434,346)</u>	<u>(24,529,382)</u>	<u>(7,494,217)</u>	<u>(3,417,455)</u>	<u>10,001,661</u>	<u>(17,373,926)</u>	<u>(12,741,938)</u>	<u>(58,828,384)</u>	<u>(13,668,840)</u>
未分配收入									4,593,155	5,727,810
未分配開支									(16,568,665)	(13,669,509)
財務費用									(4,723,540)	(7,582,069)
除稅前虧損									(75,527,434)	(29,192,6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433,607	(585,453)
年內虧損									<u>(75,093,827)</u>	<u>(29,778,061)</u>
資產										
分部資產	<u>19,767,031</u>	<u>45,593,546</u>	<u>32,861,790</u>	<u>53,715,067</u>	<u>65,921,953</u>	<u>76,770,171</u>	<u>4,660,633</u>	<u>45,257,719</u>	<u>123,211,407</u>	<u>221,336,503</u>
未分配資產									5,807,123	24,145,462
綜合資產總額									<u>129,018,530</u>	<u>245,481,965</u>
負債										
分部負債	<u>18,837,619</u>	<u>20,862,012</u>	<u>9,130,729</u>	<u>15,984,847</u>	<u>22,411,783</u>	<u>31,684,367</u>	<u>2,140,884</u>	<u>14,976,925</u>	<u>52,521,015</u>	<u>83,508,151</u>
未分配負債									47,411,586	70,014,557
綜合負債總額									<u>99,932,601</u>	<u>153,522,708</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	5,610,229	—	7,686,561	13,290,111	6,487,825	663,590	3,759,210	13,953,701	23,543,8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虧損	—	—	—	—	—	—	—	5,366,859	—	5,366,859
貿易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虧損	7,490,243	—	15,206,011	4,063,110	2,896,820	323,602	1,110,320	1,861,564	26,703,394	6,248,276
撇減存貨	—	3,297,572	149,193	3,759,445	—	3,781,010	3,449,034	3,253,834	3,598,227	14,091,8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以及預付										
租金的攤銷	<u>2,731,556</u>	<u>3,076,327</u>	<u>4,319,005</u>	<u>4,635,707</u>	<u>2,947,235</u>	<u>1,478,448</u>	<u>2,264,815</u>	<u>1,836,751</u>	<u>12,262,611</u>	<u>11,027,233</u>

8. 分類資料 (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及台灣。

下表提供本集團根據地區市場劃分的銷售額分析(不論貨物來源地)：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中國(包括香港)	75,536,468	254,971,789
美利堅合眾國	4,611,702	15,926,701
東南亞	5,813,223	11,282,847
歐洲	457,132	937,159
台灣	23,682,424	20,604,297
其他	9,235,743	7,879,996
	<u>119,336,692</u>	<u>311,602,789</u>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超過90%的可識別資產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賬面值或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分析。

9.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客戶取消定單的賠償	2,223,145	2,244,691
出售預付租金的收益	18,73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4,535
利息收入	208,421	1,438,496
租金收入	—	13,690
銷售廢料	1,415,010	1,368,187
其他	727,845	648,211
	<u>4,593,155</u>	<u>5,727,810</u>

10.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清償的銀行借款利息	4,696,889	7,582,069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26,651	—
	<u>4,723,540</u>	<u>7,582,069</u>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支出包括：		
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外資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	457,44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433,607)</u>	<u>128,007</u>
	<u><u>(433,607)</u></u>	<u><u>585,453</u></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將企業利得稅率由17.5%下調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 (二零零七年：17.5%) 計算。

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台灣產生或獲得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及台灣所得稅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第63號)(「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新法及實施條例就所有中國附屬公司而將稅率更改至25%，惟下述佳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佳通科技(蘇州)」)、佳永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佳永電子(蘇州)」)及蘇州佳茂科技有限公司(「蘇州佳茂」)的稅務豁免除外。該等豁免將繼續適用直至根據新稅率25%重新釐定。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佳通科技(蘇州)、佳永電子(蘇州)及蘇州佳茂，獲豁免繳納其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的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免稅期」)獲減免一半外資企業所得稅。

佳通科技(蘇州)及佳永電子(蘇州)的首個獲利年度分別為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佳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再度注資，將其資本增加16,000,000美元後成為至48,000,000美元。因此，根據相關稅務機構頒佈的一項批准，佳通科技(蘇州)自再度注資日期起以資本比例為基準有權享有另一段免稅期。因此，自二零零五年起，佳通科技(蘇州)應課稅溢利的三分之一享有免稅期。

根據中國稅法，蘇州佳茂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兩年內獲豁免繳納全部所得稅，此後三年獲免繳50%的外資企業所得稅。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續)

新法規定，向股東分派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賺取的溢利時須繳納預扣稅。並無就該等因缺乏年內未分派溢利而引致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的稅項(抵免)開支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除稅前虧損	<u>(75,527,434)</u>	<u>(29,192,608)</u>
按本地所得稅率25%(二零零七年：27%)計算的稅項	(18,881,859)	(7,882,004)
就稅項而言，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50)	(7,568)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57,352	1,564,825
未經確認的稅項虧損的影響	9,549,952	254,729
扣除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影響	7,575,405	6,940,889
有關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33,607)	128,007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影響	—	(413,425)
年內稅項(抵免)開支	<u>(433,607)</u>	<u>585,453</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為39,143,000美元(二零零七年：943,000美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撇減的可扣稅臨時差異約為65,452,000美元(二零零七年：35,151,000美元)可用以抵消本集團未來溢利。由於不可預測本公司未來溢利流量，故並未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38,197,000美元(二零零七年：無)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而所有其他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虧損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達致的年內虧損：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7,082,504	27,795,82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52,896	1,237,30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78,223	1,175,966
員工成本總額	18,513,623	30,209,094
核數師酬金	187,097	175,974
存貨撇減	3,598,227	14,091,861
撥回預付租金	470,387	493,105
裁員成本	1,619,998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4,509,113	291,175,4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92,224	10,534,128
匯兌虧損淨額	899,593	2,237,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3,434,886	(14,535)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Nguyen														總計	
	黃秋志	林正弘	徐中	黃聯聰	周燦雄	Duc Van	王偉霖	周志堂	廖光生	郡義	林儀婷	楊毅	余錦基	李珺		美元
袍金	—	—	—	—	—	—	—	—	—	—	—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77,464	118,800	141,626	117,693	17,419	17,419	17,419	17,419	13,548	6,419	58,709	17,419	2,903	17,419	641,676	
花紅	—	—	—	—	—	—	—	—	—	—	—	—	—	—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	—	—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	—	—	83,613	22,994	—	—	—	—	—	—	18,813	—	—	—	125,420	
總酬金	<u>77,464</u>	<u>118,800</u>	<u>225,239</u>	<u>140,687</u>	<u>17,419</u>	<u>17,419</u>	<u>17,419</u>	<u>17,419</u>	<u>13,548</u>	<u>6,419</u>	<u>77,522</u>	<u>17,419</u>	<u>2,903</u>	<u>17,419</u>	<u>767,096</u>	

二零零七年

	Nguyen														總計
	黃秋志	林正弘	徐中	黃聯聰	李正福	周燦雄	Duc Van	王偉霖	周志堂	廖光生	郡義	林儀婷	楊毅	李珺	
袍金	—	—	—	—	—	—	—	—	—	—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3,742	140,156	173,916	111,209	1,935	23,226	23,226	23,226	23,226	23,226	61,452	88,762	21,290	13,548	792,140
花紅	—	—	—	—	—	—	—	—	—	—	—	—	—	—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	—	—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	190,484	—	135,922	—	—	—	—	—	—	—	190,484	—	—	—	516,890
總酬金	<u>254,226</u>	<u>140,156</u>	<u>309,838</u>	<u>111,209</u>	<u>1,935</u>	<u>23,226</u>	<u>23,226</u>	<u>23,226</u>	<u>23,226</u>	<u>23,226</u>	<u>251,936</u>	<u>88,762</u>	<u>21,290</u>	<u>13,548</u>	<u>1,309,030</u>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三位董事(二零零七年：所有)，彼等的酬金詳情如上文所示。其餘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06,658	—
退休福利計供款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18,641	—
	<u>325,299</u>	<u>—</u>
	二零零八年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七年 僱員數目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u>2</u>	<u>—</u>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均無向該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4. 股息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	-------------	-------------

普通股：

末期已付一無 (二零零七年：2.86港仙)	—	4,612,903
-----------------------	---	-----------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2.86港仙的股息已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作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並無建議派付股息，自結算日其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5. 每股虧損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虧損	<u>(75,093,827)</u>	<u>(29,778,061)</u>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44,016,393</u>	<u>1,250,000,000</u>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股份的平均市價，而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樓宇 美元	機器及設備 美元	汽車 美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美元	在建工程 美元	總計 美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8,164,308	78,165,785	1,109,785	5,252,690	2,882,245	105,574,813
匯兌調整	1,253,541	5,394,323	76,588	362,082	198,909	7,285,443
添置	852,287	12,180,371	142,709	314,910	10,053,548	23,543,825
轉撥	471,894	506,241	—	6,815	(984,950)	—
出售	—	—	(185,257)	—	—	(185,25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42,030	96,246,720	1,143,825	5,936,497	12,149,752	136,218,824
匯兌調整	1,702,713	6,619,055	72,445	396,352	5,047,873	13,838,438
添置	326,699	3,464,098	30,564	78,792	10,053,548	13,953,701
轉撥	16,283,668	10,356,528	—	—	(26,640,196)	—
出售	—	(13,229,397)	(404,047)	(761,590)	(492,301)	(14,887,33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55,110	103,457,004	842,787	5,650,051	118,676	149,123,628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628,987	20,065,281	389,259	1,624,805	—	25,708,332
匯兌調整	250,441	1,238,373	26,863	112,015	—	1,627,692
年內撥備	1,090,835	8,415,635	204,883	822,775	—	10,534,128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	5,366,859	—	—	—	5,366,859
出售時對銷	—	—	(165,708)	—	—	(165,70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0,263	35,086,148	455,297	2,559,595	—	43,071,303
匯兌調整	362,192	2,766,018	31,593	184,187	—	3,343,990
年內撥備	1,226,191	9,583,542	183,737	798,754	—	11,792,224
出售時對銷	—	(7,543,878)	(166,738)	(292,956)	—	(8,003,57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58,646	39,891,830	503,889	3,249,580	—	50,203,945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96,464	63,565,174	338,898	2,400,471	118,676	98,919,68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71,767	61,160,572	688,528	3,376,902	12,149,752	93,147,521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工程)按以下年利率以直線基準折舊：

廠房及樓宇	5%
機器及設備	10%
汽車	20%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10-20%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43,112,102美元(二零零七年：12,100,264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對生產資產進行審閱，並釐定當中多項資產已因經營虧損而減值。因此，就機器及設備而言，5,366,859美元的減值虧損已獲確認，該等機器及設備乃用於本集團的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分部。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照其使用價值基準而釐定。就有關機器及設備而言，計算使用中資產價值的折讓率為7.3%。

17. 預付租金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本集團的預付租金由以下各項組成：		
於中國的租賃土地：		
中期租約	1,759,209	2,254,440
短期租約	1,280,250	1,608,576
	<u>3,039,459</u>	<u>3,863,016</u>
就申報目的劃分為：		
流動資產	478,213	459,233
非流動資產	2,561,246	3,403,783
	<u>3,039,459</u>	<u>3,863,016</u>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1,759,209美元(二零零七年：701,778美元)的預付租金，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指按長期基準持有的會所債券。

19. 存貨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原材料	1,907,883	18,145,532
在建工程	2,423,026	5,060,438
製成品	2,224,007	16,763,785
	<u>6,554,916</u>	<u>39,969,755</u>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44,060,599	78,001,426
減：累計減值	(34,336,067)	(9,656,240)
	<u>9,724,532</u>	<u>68,345,186</u>
其他應收款項	5,048,969	17,971,1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4,773,501</u>	<u>86,316,301</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賒賬期為30日至150日。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0至30日	2,538,902	36,963,079
31-60日	3,631,788	11,408,044
61-90日	3,164,949	10,015,531
91-120日	354,604	6,000,617
121-150日	196	1,332,570
150日以上	34,093	2,625,345
	<u>9,724,532</u>	<u>68,345,186</u>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並對給予客戶限額進行定期檢討。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款項，其賬面總值為185,603美元(二零零七年：10,071,568美元)，本集團並無就此作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0-30日	—	—
31-60日	—	122,032
61-90日	71,766	1,087,489
91-120日	79,548	5,453,337
121-150日	196	897,150
151-365日	34,093	2,511,560
	<u>185,603</u>	<u>10,071,568</u>

除上述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365日的應收款項通常不可收回，故本集團已對逾期超過365日的全部應收款項作悉數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年初結餘	9,656,240	3,407,964
滙兌調整	773,180	—
應收貿易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23,906,647	6,248,276
年末結餘	<u>34,336,067</u>	<u>9,656,240</u>

於釐定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應收貿易款項自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本報告日期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因此，董事相信，並無須進一步作出呆賬撥備之外的信貸撥備。

呆賬撥備包括長期未償還或陷入嚴重財務困難的已個別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其結餘總額為34,336,067美元(二零零七年：9,656,240美元)。本集團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年初結餘	—	—
其他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2,796,747	—
年末結餘	2,796,747	—

下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美元	9,910,846	68,516,056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按市利率界乎0.3%至2.6% (二零零七年：4.36%至5.3%) 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額的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本年度償還有關銀行借款後予以解除。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應付貿易款項：		
0-90日	5,085,382	50,314,839
91-120日	3,228,152	8,868,217
121-180日	6,140,602	4,744,957
181-365日	10,213,272	4,215,641
365日以上	10,828,900	1,716,790
	<u>35,496,308</u>	<u>69,860,444</u>
其他應付款項	19,285,018	14,114,868
	<u>54,781,326</u>	<u>83,975,312</u>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為150日。本集團正與其供應商就重訂還款期進行磋商。

下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美元	<u>22,752,612</u>	<u>43,143,356</u>

23. 應付關連公司／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關連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24. 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已按面值21,000,000港元（相等於2,709,677美元）發行無抵押零息可換股貸款票據，認購價為21,420,000港元（相等於2,763,867美元）。可換股貸款票據以港元列值。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由票據發行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五日到期日期間任何時間，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10港元（可予反攤薄調整）轉換該等票據為本公司普通股。

除上述反攤薄調整外，轉換價將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未償還年期內每三個月（即一月、四月、七月及十月）進行調整及重訂。透過上述安排，轉換價可重訂及調整至以下兩者的較低者：(a)0.10港元及(b)於上述每三個月期滿前過去二十個交易日的每股價值加權平均價的80%，惟票據發行後首個期滿日必須為發行日後最少三個月（「重訂市價」）。重訂市價項下許可的轉換價上下限須分別每股0.10港元及0.01港元。

除非及直至遵守下列上市規則的條件、本公司章程文件及適用法例及規例已獲達成，否則上述調整將不會生效：

1. 股本重組生效，而每股股份面值因此削減至每股0.01港元；
2.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獨立股東授予必需的指定批准，並授出特別授權，除包括一般授權批准的210,000,000股股份（倘適用）外，以經調整及／或重訂轉換價發行及配發轉換股份；及
3.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按上文第2段所述的轉換股份上市及買賣（倘需要）。

倘上述條件未按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及修訂的相關時間表達成，則本公司須盡快向票據持有人發出書面通知以確認該事實。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按預先釐定的方程式贖回此等票據。

根據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本集團拖欠支付銀行借貸詳述於附註25，持有人可由發行日期起要求本公司即時按當時未償還本金額連同利息（如有）償還。因此，全部可換股貸款票據分類為流動負債。

倘票據並無於到期日前轉換，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五日按面值的125%贖回，金額達26,250,000港元（相等於3,387,096美元）。

24. 可換股貸款票據 (續)

可換股票據包括兩部分，即負債部分及換股期權衍生工具。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千美元	換股期權 衍生工具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	—
年內發行	2,709,838	54,029	2,763,867
利息開支	26,651	—	26,651
	<u>2,736,489</u>	<u>54,029</u>	<u>2,790,51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36,489</u>	<u>54,029</u>	<u>2,790,518</u>

自發行以來，概無轉換或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

25.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銀行借款	<u>39,854,148</u>	<u>69,096,519</u>
有抵押 (附註35)	<u>39,842,604</u>	60,607,418
無抵押	<u>11,544</u>	8,489,101
	<u>39,854,148</u>	<u>69,096,519</u>

上述銀行借貸的到期如下：

按要求或一年內	<u>39,854,148</u>	<u>69,096,519</u>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拖欠銀行借貸賬面金額為1,630,000美元。於收回拖欠款項時，本公司董事與相關銀行已就借貸條款進行重新磋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該等磋商並未結束。本公司董事相信，彼等與銀行的磋商將最終成功達成定案。

下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借貸的賬面值：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美元	<u>11,544</u>	<u>9,150,000</u>

銀行借貸為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的利率計息。實際利率介乎3.28%至9.36% (二零零七年：4.65%至7.29%) 計息，並於借款期內分期償還。

26.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呈列為 美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0,000,000	125,000,000	16,129,032
發行新股(附註)	340,000,000	34,000,000	4,387,09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0,000,000	159,000,000	20,516,129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人以總代價36,500,000港元(相等於4,709,679美元)按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2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人以總代價10,800,000港元(相等於1,393,547美元)按每股認購股份0.12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9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27.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經挑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所有董事、僱員、貨物及服務供應商、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或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本集團的顧問或諮詢人及以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方式而已經或可能為本集團業務增長帶來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及類別參與者，均符合資格參加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已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已發行股份的10%（「一般計劃限額」）。本公司於獲取股東批准後可更新一般計劃限額，惟每次更新的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獲授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可供發行股份總數為125,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已授出惟尚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發行的股份的30%。

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購股權）而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各參與者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購股權。於接納獲授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的名義代價。購股權可依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期間或於作出批授購股權建議當日後日期開始，惟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內終止，並受其提前終止條文所限。除非董事另外釐定及於向承授人作出的批授購股權建議中聲明，購股權計劃並無訂明於行使購股權前的最短持有期限則另作別論。

27.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以下三項中最高者：(i)於建議授出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列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列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年內已授出及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 年內 已註銷 及失效	於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於 二零零八年 年內 已註銷 及失效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黃秋志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0.475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三日	—	12,500,000	—	—	12,500,000	—	—	—	—	12,500,000
*邵義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0.475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三日	—	12,500,000	—	—	12,500,000	—	—	—	—	12,500,000
徐中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0.52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一月七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八日 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六日	—	12,500,000	—	—	12,500,000	—	—	—	—	12,500,000
董事的總額					—	37,500,000	—	—	37,500,000	—	—	—	—	37,500,000
顧問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0.475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三日	—	37,500,000	—	—	37,500,000	—	—	—	—	37,50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0.49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八月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九日	—	2,333,333	—	—	2,333,333	—	—	—	(2,333,333)	—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零九年 八月九日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九日	—	2,333,333	—	—	2,333,333	—	—	—	(2,333,333)	—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 八月九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九日	—	2,333,334	—	—	2,333,334	—	—	—	(2,333,334)	—
					—	7,000,000	—	—	7,000,000	—	—	—	(7,000,000)	—

27. 購股權計劃 (續)

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已註銷 及失效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年內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已註銷 及失效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0.47	二零零七年八 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	3,333,333	—	—	3,333,333	—	—	—	3,333,333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九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	3,333,333	—	—	3,333,333	—	—	—	3,333,333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	3,333,334	—	—	3,333,334	—	—	—	3,333,334
					—	10,000,000	—	—	10,000,000	—	—	—	10,000,000
總計					—	92,000,000	—	—	92,000,000	—	—	(7,000,000)	85,000,000

* 邵義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辭任，並於辭任後擔任本集團顧問。

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購股權的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不同變數而有所變動。所採納變數的任何變動或會對一項購股權公平值的估計值產生重大影響。

授出日期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11,386,000港元(相等於1,469,161美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輸入如下：

	二零零七年
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	0.28港元-0.49港元
行使價	0.47港元-0.52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	50.73% - 64.04%
預期年期	2.5 - 3.5年
預期股息回報率	7.29% - 8.62%
無風險利率	3.67% - 4%

附註： 預期波幅乃透過計算本公司股價於過往年度的歷史波幅而釐定。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該模式所採用的預期年期已因購股權的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表現因素的影響而有所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年內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約為122,000美元(二零零七年：1,176,000美元)。

28.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控股股東透過彼等向本公司僱員授出股份而作出的出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一名控股股東將本公司26,600,000股普通股贈予本公司數名僱員。於授出日期本公司每股股份市場價格為0.162港元。該項交易入賬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而本公司則參照所提贈股份的公平值計量所獲提供的服務及相應增加的股權。本集團已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總開支556,026美元。

29.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進行的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

30. 法定儲備

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法規，本公司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將若干比例的除稅後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的結餘不可消減，除非獲有關中國機關批准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股本則另作別論。

31.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總額342,573美元與其他應付款項相抵銷。

32. 重大訴訟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在多項中國法院訴訟中作為被告，原因為拖欠應付供應商及債權人款項總計約26,960,000美元。索償款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全數確認。

33.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約已付的最低租金達346,510美元(二零零七年：301,771美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對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金作出承擔，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一年內	175,294	243,88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433	158,661
	<u>199,727</u>	<u>402,542</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廠房及員工宿舍的應付租金。租期按一至五年租期磋商，租金為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13,690美元。持有作租賃用途並已物色訂約租戶的物業的租期介乎一至兩年之間。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就以下未來最低應收租金與租戶訂立合約：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一年內	—	13,69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3,690
	<u>—</u>	<u>27,380</u>

34.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尚未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支出	<u>472,720</u>	<u>12,911,502</u>

35.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已抵押予銀行的資產，作為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12,102	12,100,264
預付租金	1,759,209	701,778
應收貿易款項	—	22,185,743
銀行存款	—	8,597,630
	<u>—</u>	<u>—</u>

36.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有關中國條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一個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並為其合資格僱員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承擔的供款乃根據市政府規定的水平計算。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總成本達752,896美元（二零零七年：1,237,301美元），指本集團就本會計期間應付該計劃的供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就申報期間到期向計劃支付的供款為341,642美元（二零零七年：314,756美元）。

37. 關連人士交易

除披露的該等關連人士於結算日結餘外，年內，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徐中，一名董事	已付租金	20,863	23,738
Chi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已付租金	58,839	9,806
	已付諮詢費	61,935	10,323
Vertex Precision Electronics Inc.	購買材料	1,287,991	—
	購買機器及設備	—	1,773,000
		<u>1,349,825</u>	<u>1,782,806</u>

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秋智先生持有的若干物業均由一間附屬公司無償佔有。

Chi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為本公司董事黃秋智先生實益擁有。

Vertex Precision Electronics Inc. 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年內，本公司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短期福利	641,676	782,119
退休福利	—	10,0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125,420	516,890
	<u>767,096</u>	<u>1,309,030</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彼等的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年內，本公司控股股東向多名主要管理層成員授出股份，詳情於附註28內披露。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主要管理層全體成員授出購股權（見附註27）。

38.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繳足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Forever Jade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普通股	7,400,0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佳永電子(蘇州)	中國	資本貢獻	7,400,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及買賣硬性 印刷線路板組製
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 群島/台灣	普通股	48,000,0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及買賣 硬性印刷線路板
Global Flex Technology (Korea) Inc.	韓國	普通股	50,000,000韓圓	—	—	100%	100%	買賣印刷線路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繳足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佳通科技(蘇州)	中國	資本貢獻	48,000,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及買賣印刷 電路板
普萊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行政服務
*蘇州佳茂	中國	資本貢獻	29,600,000美元	—	—	100%	100%	物業特有
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台灣	資本貢獻	1,000,000台幣	—	—	100%	100%	提供行政服務
Global Flex Trading Center Limited	薩摩亞	普通股	*2,000,000美元	100%	—	—	—	買賣印刷線路板

*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該附屬公司已於年內成立。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已發行股份均未繳足。

於年終時，該等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39. 結算日後事項

- (a)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批准本公司進行股本重組，內容涉及透過將每股已發行股份面值由0.10港元減少至0.01港元及註銷每股已發行股本的繳足股本0.09港元及分拆未發行股份（「股本重組」），以調減已發行股本。

該股本重組待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後（謹訂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末），方可生效。

- (b)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的公佈，佳通科技（蘇州）（「附屬公司」）已向蘇州市吳中人民法院（「吳中法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進行重組。該附屬公司已向吳中法院提交建議委任一名重組管理人。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吳中法院領令批准該附屬公司提出的限制申請，重組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起生效。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美元	二零零五年 美元	二零零六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營業額	<u>165,732,442</u>	<u>176,900,271</u>	<u>315,536,882</u>	<u>311,602,789</u>	<u>119,336,692</u>
年內溢利(虧損)	<u>25,106,432</u>	<u>14,189,312</u>	<u>12,388,005</u>	<u>(29,778,061)</u>	<u>(75,093,827)</u>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美元	二零零五年 美元	二零零六年 美元	二零零七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資產總值	169,021,398	248,932,789	339,712,676	245,481,965	129,018,530
負債總值	<u>(111,378,714)</u>	<u>(144,195,533)</u>	<u>(222,179,293)</u>	<u>(153,522,708)</u>	<u>(99,932,601)</u>
股東資金	<u>57,642,684</u>	<u>104,737,256</u>	<u>117,533,383</u>	<u>91,959,257</u>	<u>29,085,929</u>

附註：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以反映本集團的業績，猶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時的集團架構於有關年度內一直存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各年度的年報。